**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废止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渝经信规范〔2025〕6号

# 各区县（自治县）经济信息委，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经信部门，有关单位：

# 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我委对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经研究，决定将《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加强中小企业集聚区规划建设的通知》（渝经信规范〔2021〕5号）等4件行政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

# 本通知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废止的市经济信息委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4件）

#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2025年10月4日

#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废止的市经济信息委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4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文号 |
| 1 |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加强中小企业集聚区规划建设的通知 | 渝经信规范〔2021〕5号 |
| 2 |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独立法人新型企业研发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 | 渝经信规范〔2022〕1号 |
| 3 |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工作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 | 渝经信规范〔2022〕8号 |
| 4 |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推动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 | 渝经信规范〔2024〕15号 |